

# 浙江音乐学院

浙音函〔2021〕2号

## 关于举办全省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 先行先试培训班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文化和旅游局：

为推进全省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先行先试工作有序开展，探索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模式，提升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效能。受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决定举办全省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先行先试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承办单位：浙江音乐学院

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执行单位：长兴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 二、培训时间和对象

培训时间：6月22日-25日，（22日下午报到，25日下午返程）。

培训对象：国家级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机构功能融合试点单位负责人，浙江省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先行先试单位负责人，分配名额见附件 2。

### 三、培训地点

湖州市长兴县太湖图影旅游度假区龙之梦钻石酒店。

### 四、培训内容

根据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先行先试工作的通知》文件相关要求，结合当前文旅融合新形势和全省公共文化场馆拓展旅游公共服务职能情况，组织开展专题培训，通过讲座、实地考察、现场教学等形式，理论结合实际，进一步提升我省各级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效能。

### 五、报名方式

请各市、县（市、区）文化和旅游局将参训人员名单于 6 月 16 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浙江音乐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邮箱（[zyjxjypx@163.com](mailto:zyjxjypx@163.com)）。

培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浙江音乐学院 刘玉梅 18358156375

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陆敏敏 13506721212

长兴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赵鸿飞 13666532688

### 六、其他事项

1. 请 6 个国家级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机构功能融合试点单位做交流发言准备，每个单位发言时间 15-20 分钟。

2. 参加培训的学员，食宿和培训费用由浙江音乐学院承担。往返交通费用，按有关规定回原单位报销。

3. 请参加培训的单位根据通知要求按时做好报名工作，确因特殊原因不能按要求选派学员参训的，需向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处作书面说明，并发送至浙江音乐学院。

4. 报到地点及交通路线：湖州市长兴县太湖图影旅游度假区龙之梦钻石酒店（联系人：程阳 15168151783）。

（1）从高铁湖州站出发到钻石酒店

①打车，车程 17 公里，用时约 27 分钟；

②乘坐公交车 20 路，用时约 1 小时 2 分。

（2）从高铁长兴站出发到钻石酒店

①打车，车程 18 公里，用时约 23 分钟；

②无直达公交车。

附件：1. 培训班报名回执

2. 培训名额分配



附件 1

全省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先行先试培训班  
培训班报名回执

姓名	性别	单位与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注：此表由各市文化和旅游局统一汇总报送

填报单位：\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 附件 2

公共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拓展先行先试单位  
培训名额分配表

地区	国家级 试点 (个)	省级试点			
		综合试点 (个)	公共图书馆和文化 馆(个)	乡镇(街道)综 合文化站(个)	农村文化 礼堂(个)
杭州	1		2	3	5
宁波	1		2	3	5
温州	1		2	3	5
嘉兴	1	1	2	3	5
湖州	1	1	1	3	5
绍兴			1	2	5
金华	1		1	2	5
衢州			1	2	5
舟山			1	3	5
台州		1	1	3	5
丽水			1	3	5
合计	6	3	15	30	55